

**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5年1月2日以现场结合远程通讯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乐观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，其中张安全先生、秦超贤先生、赵健梅女士、姚加林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及远程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3日